



# 大專校院學生安全駕駛知能 宣導課程



國立陽明交通大學

NATIONAL YANG MING CHIAO TUNG UNIVERSITY

教育部

學生事務及特殊教育司

中華民國 113 年 12 月 15 日

# 課程大綱

01

交通安全過去與現在

02

大專校院學生交通事故成因

03

交通安全 – 行人篇

04

交通安全 – 自行車篇

05

交通安全 – 普通重型機車篇

06

交通安全 – 汽車篇

07

附件

01

# 交通安全的過去與現在

# 道路交通安全發展里程碑

• **交通安全**指的是「人、車行進平安而沒有危險。」(教育部重編國語辭典), 亦是「一個人自由旅行而不受傷或死亡的能力。」(美國運輸部聯邦公路總署)。

1920

- 1920年道路通行者皆應靠左側
- 1924年左側通行立牌
- 1935年第一座標示的交通號誌



1960

- 1969年4月取締無照機車駕駛
- 1972年4月機車後座禁側坐



2000

- 2001年1月汽車前座須全程繫安全帶
- 2012年2月小型車後座強制繫安全帶
- 2016年7月電動自行車須戴安全帽



1940

- 1946年3月實行汽車改為靠右行駛

1980

- 1984年7月台北市主要幹道機車二段式左轉
- 1997年6月機車強制戴安全帽
- 1999年3月台北啟用會動的小綠人
- 1999年8月台北公車限速

202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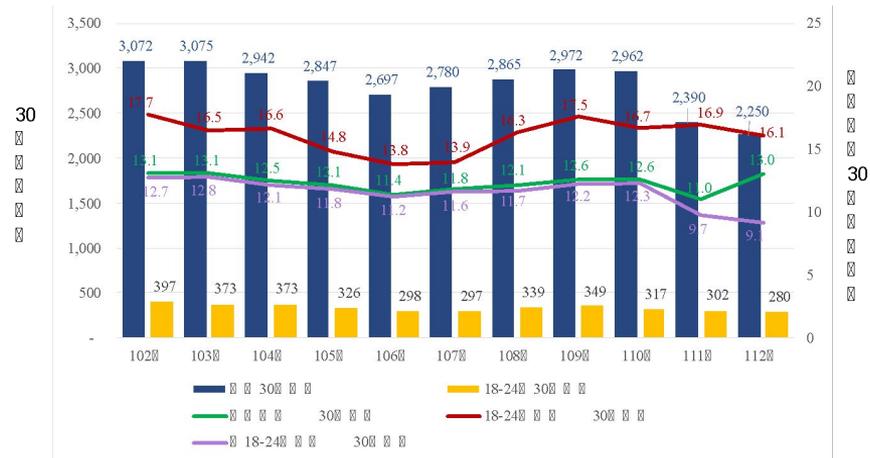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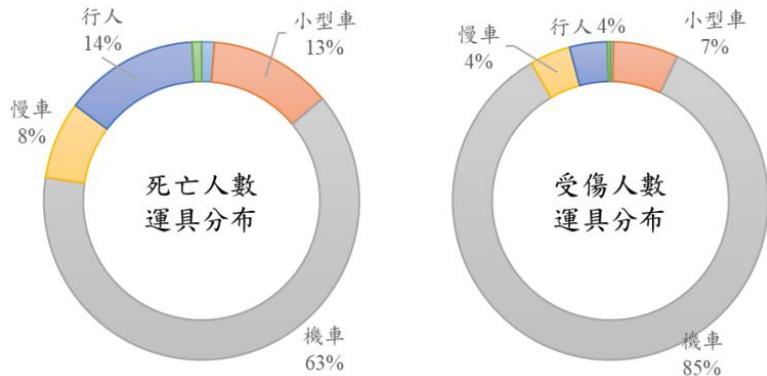
- 2022年11月微型電動二輪車正式納管
- 2023年12月立法院通過「道路交通安全基本法」

# 道路交通事故現況(1/9)

- **總體交通事故**：每年約有2,600~3,200人死於交通事故，平均每年、每10萬人中約11~14人死於交通事故。

- **運具**：機車當事者(含駕駛人與乘客)占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之63%，受傷人數占85%。

- **年齡**：我國18-24歲族群之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為每年、每十萬人中有14~18人，確實高於所有年齡層。



資料來源：交通部(2024年2月)，國家道路交通安全綱要計畫(113至116年)。

# 道路交通事故現況(2/9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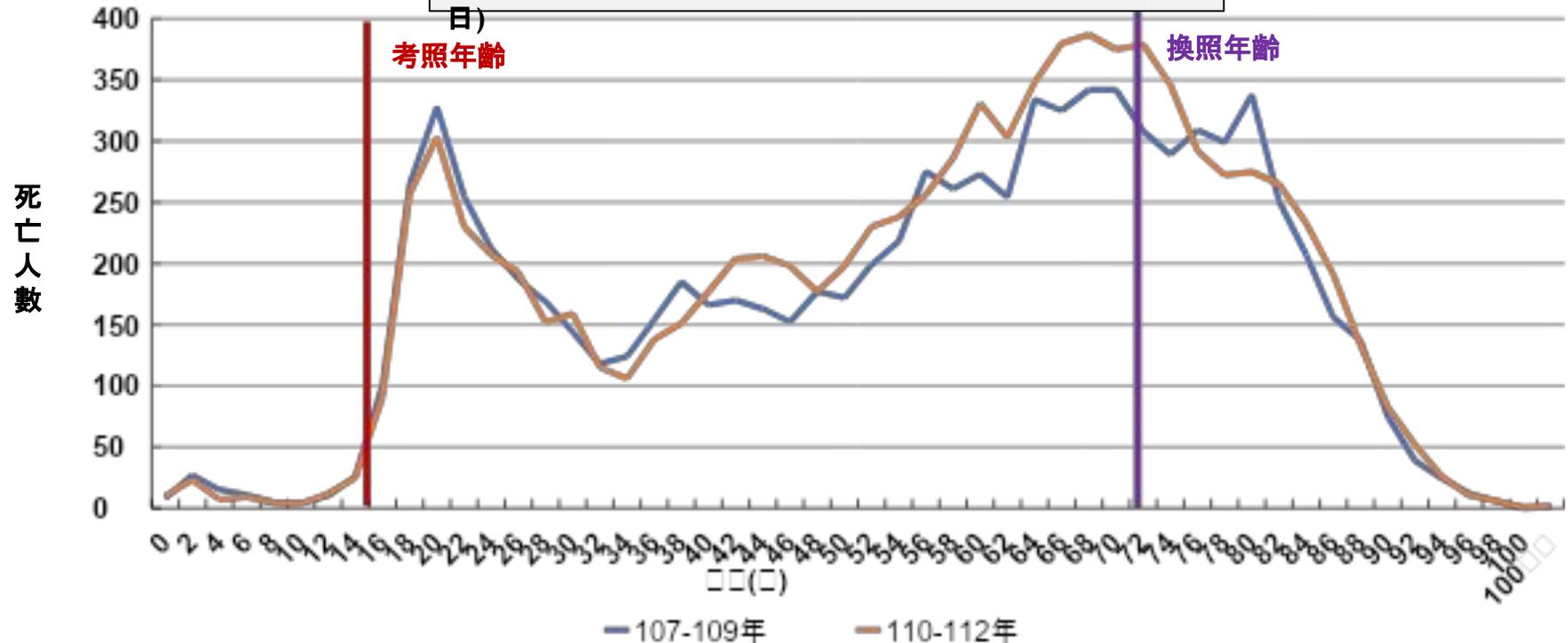
我國2022年之道路交通事故死亡率為 13.17(死亡人數/每十萬人口)  
約是日本的5倍、韓國的2倍、與美國相同



資料來源:ITF (2023), Road Safety Annual Report 2022, OECD Publishing, Paris.

# 道路交通事故現況(3/9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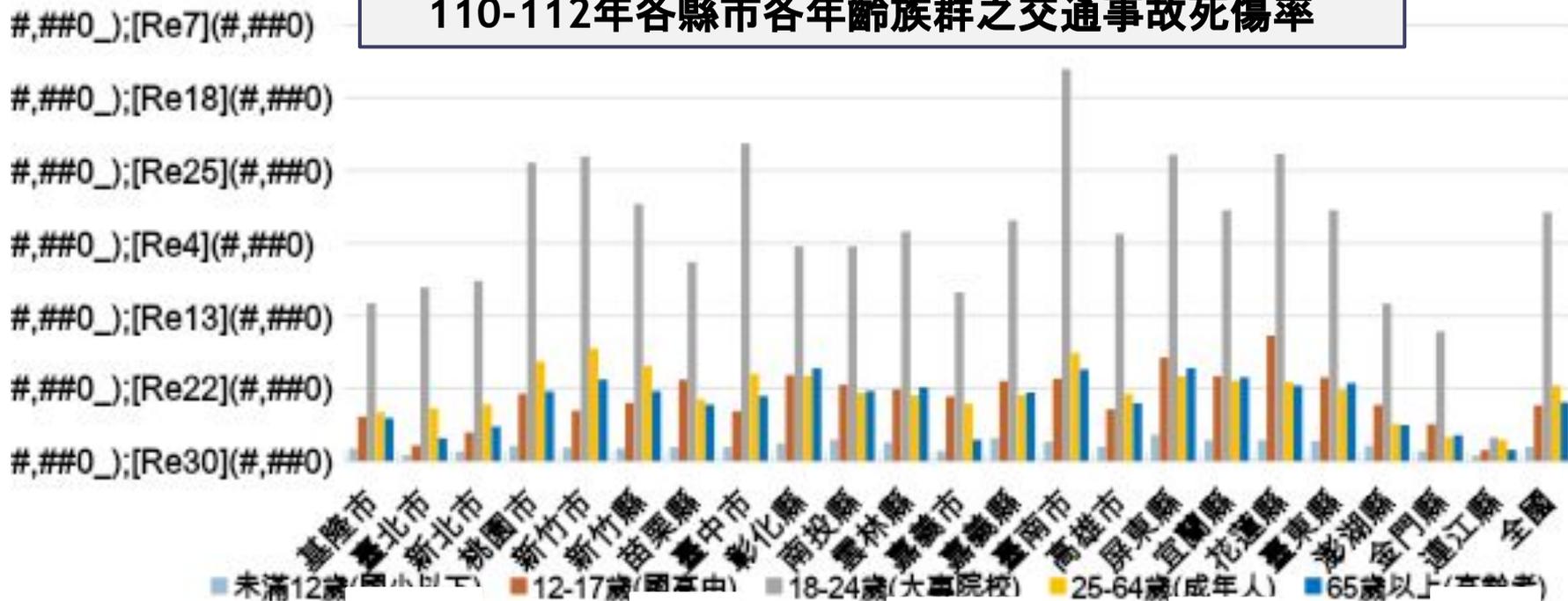
民國107年至112年我國各年齡層之交通事故死亡人數 (30日)



資料來源:張新立(2024年9月), 交通安全禮讓文化的養成與落實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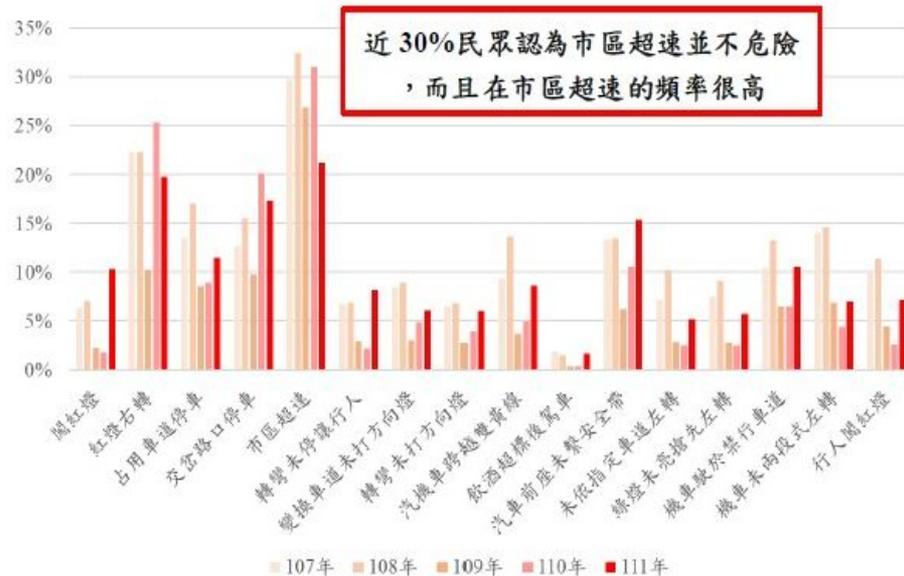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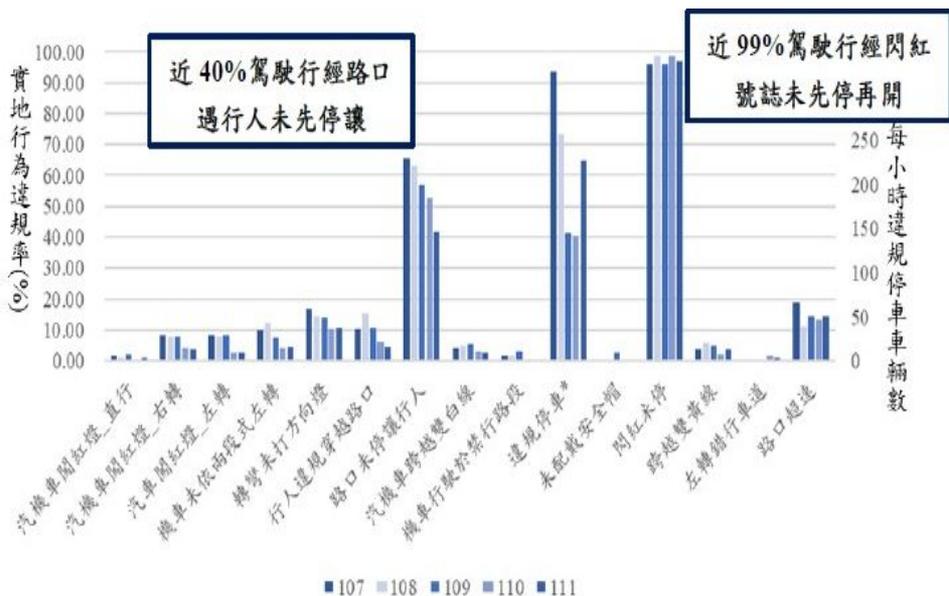
# 道路交通事故現況(4/9)

110-112年各縣市各年齡族群之交通事故死傷率



資料來源:張新立(2024年9月), 交通安全禮讓文化的養成與落實。

# 道路交通事故現況(5/9)



我國民眾近五年之危險用路行為實地調查結果

我國民眾近五年對危險行為之危險感認調查結果

資料來源:張新立(2024年9月),交通安全禮讓文化的養成與落實。

# 道路交通事故現況(6/9)

## □ 112年全國機車事故肇因排行 (以第一當事人分)

排行	肇因	件數	死亡人數	受傷人數	死傷人數
1	未注意車前狀況(舊)	29,869	174	26,832	27,006
2	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	26,184	28	23,033	23,061
3	其他未依規定讓車	24,051	90	20,113	20,203
4	左轉彎未依規定	11,961	43	9,745	9,788
5	恍神、緊張、心不在焉分心駕駛	9,583	83	8,861	8,944
6	未保持行車安全間隔	7,745	21	5,950	5,971
7	起步時未注意安全	7,340	29	5,872	5,901
8	變換車道不當	5,744	28	4,541	4,569
9	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(舊)	4,880	40	4,150	4,190
10	無號誌路口,支線道未讓幹線道先行	4,831	24	4,228	4,252

# 道路交通事故現況(7/9)

## □ 112年全國小型車事故肇因排行 (以第一當事人分)

排行	肇因	件數	死亡人數	受傷人數	死傷人數
1	其他未依規定讓車	24,164	7	1,258	1,265
2	未注意車前狀況(舊)	10,784	35	2,140	2,175
3	右轉彎未依規定	10,336	0	119	119
4	左轉彎未依規定	8,330	3	253	256
5	起步時未注意安全	6,688	1	150	151
6	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	6,670	2	1,088	1,090
7	有號誌路口, 轉彎車未讓直行車先行	6,582	4	196	200
8	迴轉未依規定	6,317	0	205	205
9	未保持行車安全間隔	5,140	4	112	116
10	變換車道不當	4,993	7	264	271

# 道路交通事故現況(8/9)

## □ 112年全國自行車事故肇因排行 (以第一當事人分)

排行	肇因	件數	死亡人數	受傷人數	死傷人數
1	其他未依規定讓車	1,494	10	1,330	1,340
2	左轉彎未依規定	1,373	11	1,205	1,216
3	未注意車前狀況(舊)	1,222	9	1,098	1,107
4	恍神、緊張、心不在焉分心駕駛	568	2	533	535
5	起步時未注意安全	458	3	393	396
6	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(舊)	457	4	384	388
7	逆向行駛	448	1	364	365
8	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	430	1	381	382
9	未保持行車安全間隔	379	1	317	318
10	酒醉(後)駕駛	378	4	355	359

資料來源:交通部(2024年6月), 道安資訊查詢網。

# 道路交通事故現況(9/9)

## □ 112年全國行人事故肇因排行 (以第一當事人分)

排行	肇因	件數	死亡人數	受傷人數	死傷人數
1	未依規定行走地下道、天橋穿越道路	955	30	844	874
2	未依標誌或標線穿越道路	852	38	727	765
3	穿越道路未注意左右來車	802	20	709	729
4	未依標誌、標線、號誌或手勢指揮穿越道路 (舊)	350	25	292	317
5	未依號誌或手勢指揮(示)穿越道路	161	3	135	138
6	在道路上嬉戲或奔走不定	119	2	104	106
7	在道路上工作未設適當標識	5	1	4	5
8	事故發生時當事者逕自離開現場	3	0	3	3
9	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 (舊)	1	0	1	1

# 交通安全的挑戰與對策

利用現有的所有工具、知識和技術來最大限度地減少碰撞頻率，以及由此造成的死亡和傷害。

## 交通法規

加強**道路交通管理**，維護交通秩序，確保交通安全

## 設置規則

提供車輛駕駛人及行人有關道路路況之**警告、禁制、指示**等資訊，以便利行旅及促進交通安全

## 汽車安全科技

**被動安全**：安全帶、輔助氣囊等

**主動安全**：ABS、BAS、ESC、TCS等。

## 交通安全教育

塑造良善的用路人及降低交通事故發生，保護行人與駕駛人的生命安全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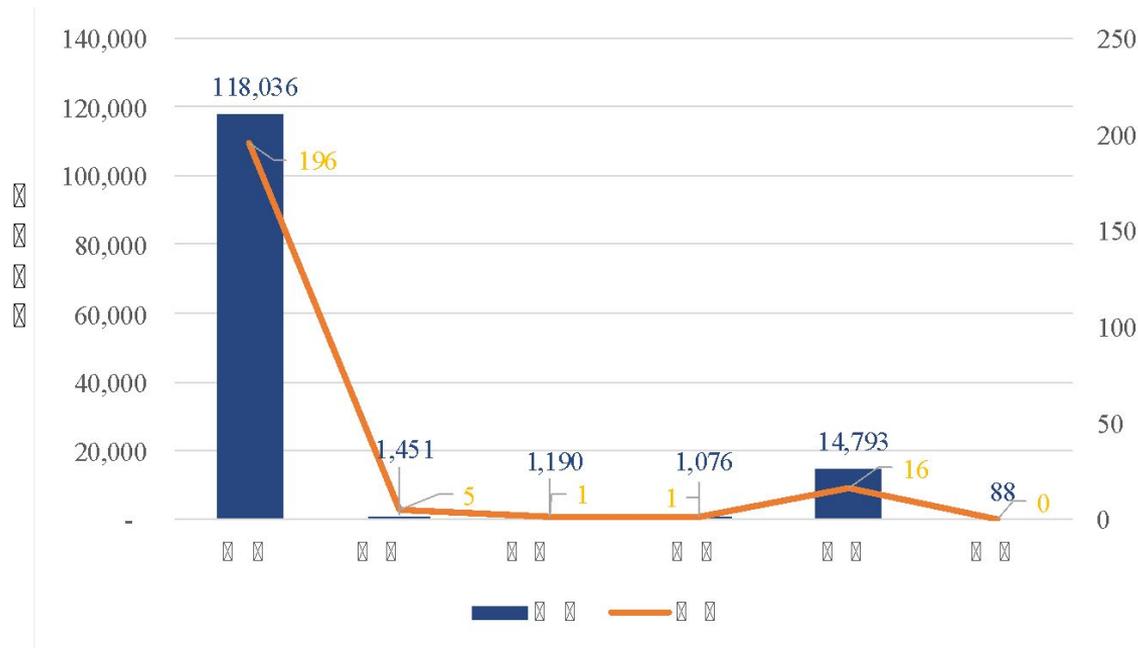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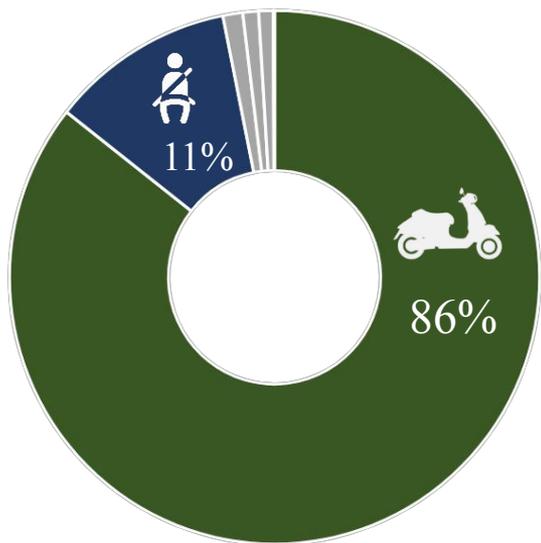
# 02

## 大專校院學生 交通事故成因

---

# 111-112年大專生因道路交通事故死傷狀況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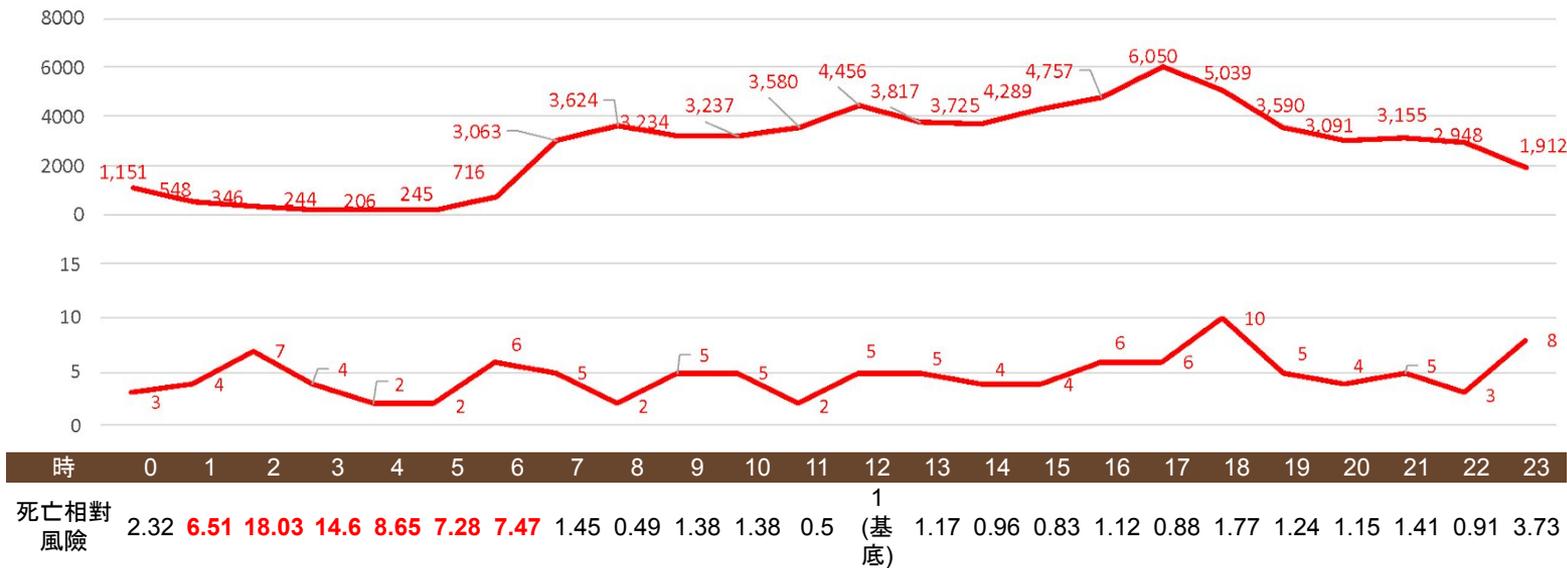
機車事故死傷之學生人數明顯高於其他車種



# 大專生全日事故發生情形

日間事故受傷多，但凌晨與清晨的死亡事故風險高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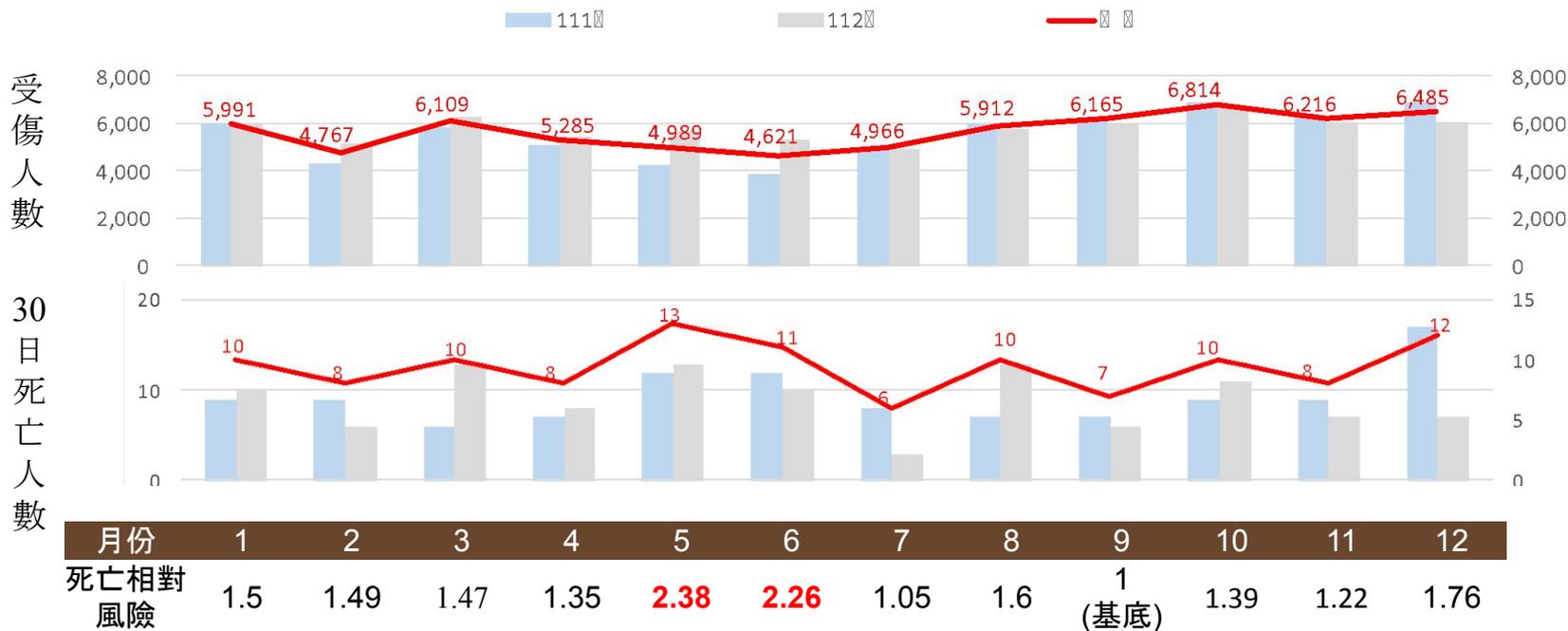
受傷人數  
30  
日  
死亡  
人數



註：每小時事故率(死亡人數/受傷人數)相比，以12時為基底。

# 大專生每月事故發生情形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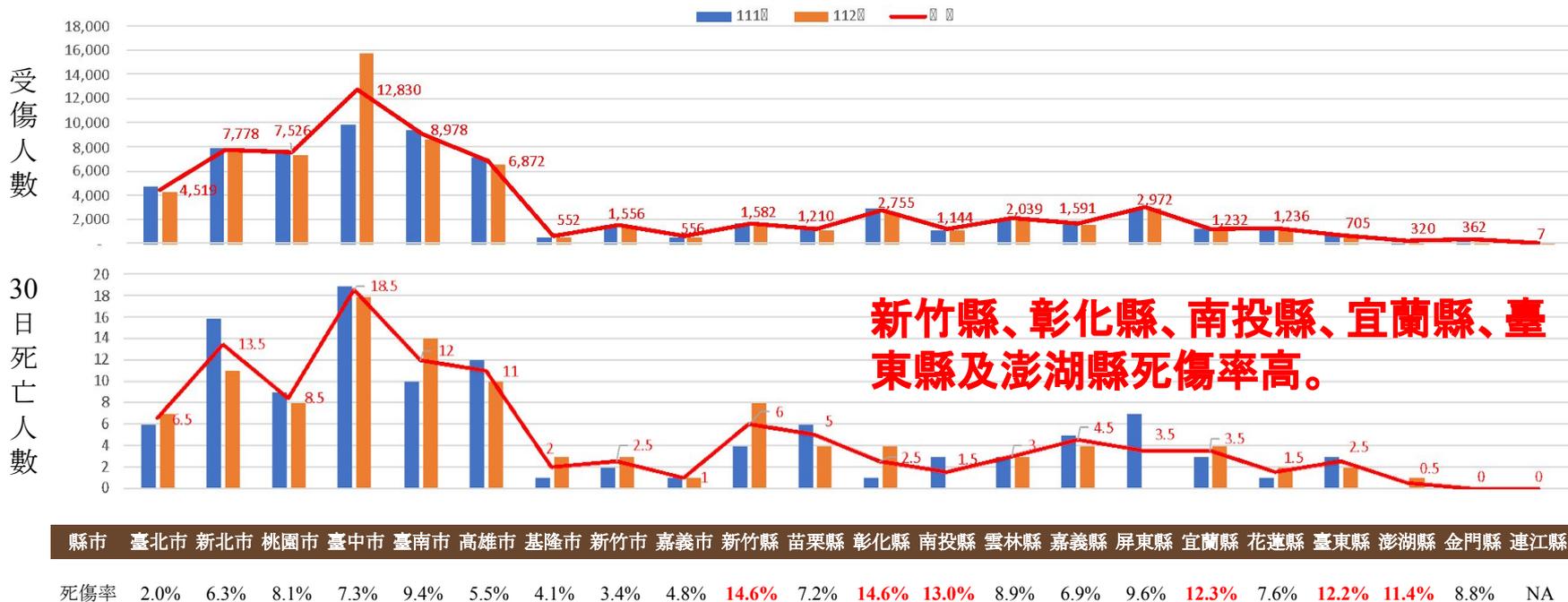
高受傷：10-12月，高死亡：5月、6月。



註：每月事故率(死亡人數/受傷人數)相比，以9月為基底。

# 111-112年大專生事故好發地點

六都縣市受傷事故多，新北市、臺中市、臺南市死亡事故高。



死傷率=(死傷人數/該縣市大專生人數)×100%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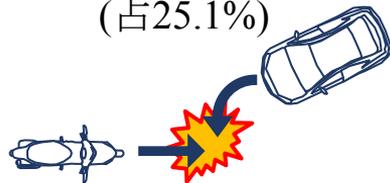
註：學生人數資料來源取自教育部統計處。

# 大專生A1事故(30日)前三大事故型態

路段自撞  
(占26.5%)



路口側撞  
(占25.1%)



路口交岔撞  
(占10.0%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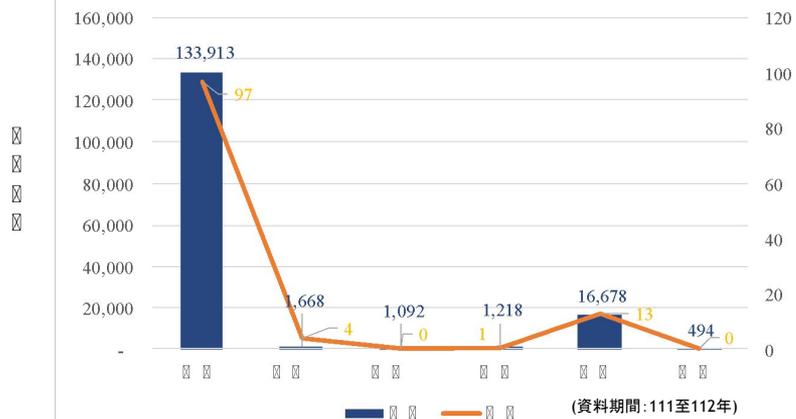
運具及行向	機車直行79%	機車直行73% (汽車右轉彎28%、汽車左轉彎30%)	機車直行77% (汽車直行61%)
地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直路55%、彎路30%</li> <li>自摔27%、撞護欄/路樹/電桿34%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號誌化路口73%</li> <li>無號誌路口22%</li> <li>閃光號誌5%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號誌化路口36%</li> <li>無號誌路口41%</li> <li>閃光號誌23%</li> </ul>
主要肇因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未注意車前狀態45%</li> <li>酒醉(後)駕駛失控14%</li> <li>超速失控11%</li> </ul>	第一當事者25%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29%</li> <li>轉彎未依規定28%</li> </ul> 非第一當事者75%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未注意車前狀態17%</li> <li>未依規定減速與超速失控15%</li> </ul>	第一當事者41%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未依規定讓車55%</li> <li>違反號誌管制或指揮22%</li> </ul> 非第一當事者59%: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未依規定減速38%</li> <li>未注意前車狀態15%</li> </ul>
防治重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注意力集中、疲勞駕駛</li> <li>酒駕、超速防制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轉彎車未讓直行車</li> <li>防制闖紅燈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建立路口優先權觀念</li> <li>防制闖紅燈</li> </ul>

# 大專生常見交通事故樣態與可能原因

	用路人因素		車輛因素	道路環境因素	
	年輕機車族	其他用路人			
影響事故發生機會之可能因素	路段自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未注意車前狀態45%</li> </ul>	NA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機車於橫向位移或過彎時易失控自摔(彎道30%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彎道標線夜間反光性不足, 以致誤判彎道曲率(彎道30%)</li> </ul>
	路口側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駕駛行為(違反號誌29%、轉彎未依規定28%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路權觀念(未依規定讓車19%)</li> <li>駕駛行為(轉彎未依規定12%、違反號誌11%)</li> </ul>	NA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路口因對向車輛或中央分隔島等導致視線不佳(號誌化路口73%)</li> </ul>
	路口交岔撞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路權觀念(未依規定讓車55%)</li> <li>駕駛行為(違反號誌22%)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駕駛行為(未依規定減速24%、違反號誌11%)</li> </ul>	NA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閃光號誌與無號誌化路口視距不佳(41%)</li> </ul>
影響事故嚴重程度之可能因素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未配戴安全帽</li> <li>酒駕</li> <li>超速</li> <li>無駕照或駕照被吊扣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酒駕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與大型車(全聯結車、曳引車)發生事故</li> </ul>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<li>路側設施(如: 電線桿、路樹等)</li> <li>夜間</li> </ul>	

# 大專校院學生交通事故概況

- **整體**：近期我國大專校院學生因道路交通事故死亡人數每年約為**110人**，受傷人數約為**6.8萬人**。



- **運具**：以機車86%為大宗。
- **月份**：交通事故易發生於**10月至12月**；**5月、6月**為死亡風險較高的月份。
- **時段**：交通事故易發生於**上、下午尖峰及中午**；死亡風險較高之時間則為**凌晨與清晨**。
- **影響交通事故嚴重的因素**：

安全  
帽

酒  
駕

大型  
車

無照  
駕駛

夜  
間

# 降低事故嚴重因素防治重點(1/3)

## 安全帽



- 機車騎乘時**確實佩戴**安全帽
- 樣式建議配戴**全罩式**安全帽
- 挑選國家標準 **CNS 2396** 認證標章的安全帽

### 法規

依據「**道路交通安全規則第 88 條第 1 項第 5 款**」規定，機車騎士及後座乘客都應該戴安全帽。

### 罰鍰

未依規定戴安全帽者，處駕駛人新臺幣**五百元**罰鍰。

## 大型車



- 「**迴避危險**」為主，看到大型車都要遠離。

## 夜間



- 道路：加強**夜間照明**設備、確保彎道標線**夜間反光性**。
- 駕駛：避免疲勞駕駛。

# 降低事故嚴重因素防治重點(2/3)

## 酒駕

### 防治措施

- 喝酒不開車:慢車、汽機車
- 酒後代駕



### 法規

- 依據**道路交通安全規則**第114條第2款規定，駕駛人「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**每公升0.15毫克**」或「血液中酒精濃度達**百分之0.03**以上。」，即**違規酒駕**。
- **刑法**第185條之3第1項第1款「吐氣所含酒精濃度達**每公升0.25毫克**」或「血液中酒精濃度達**百分之0.05**以上」即**觸犯刑法**。



### 處罰

**酒駕-毒駕-初犯**

**罰**  **機車**  
1萬5千~9萬元

**罰**  **汽車**  
3萬~12萬元

**一併處罰**

1. 移置保管車輛
2. 吊扣牌照1~2年
3. 吊扣牌照1年
4. 強制參加交通安全講習

具駕駛大車者吊扣身分，加用罰鍰點 (4年不得再考領)

**肇事加重處罰**

— 肇致12歲以下兒童、或數人受傷；  
— 致人重傷或死亡；

1. 得沒入車輛
2. 吊銷牌照且不得再考領

**酒駕-毒駕-再犯 10年內第2次**

**罰**  **機車**  
罰9萬元

**罰**  **汽車**  
罰12萬元

經專業業者已告知酒駕規定，駕駛人的違規情節加重罰1/2

**10年內3次以上：罰前次總罰金額+9萬元(累計罰上限)**  
舉例：前次違規違章為汽車，罰12萬+9萬，共罰21萬

**併罰**

1. 移置保管車輛
2. 吊銷牌照 (3年內不得考領)
3. 吊扣牌照2年
4. 強制參加交通安全講習
5. 得公布姓名、照片及違法事實

**加重處罰**

— 致人重傷或死亡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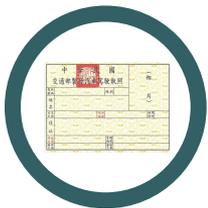
1. 得沒入車輛
2. 吊銷牌照且不得再考領

# 降低事故嚴重因素防治重點(3/3)

## 無照駕駛

### 防治措施

- 小型車、機車：**18歲**以上，至監理所(站)考照取得駕照，始得上路。
- 重型機車：**20歲**以上、領有**普通機車駕照1年**以上才可考照。



### 法規

- 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21條

小型車、機車請注意  
這樣做，你就是無照駕駛!  
違者將處：●6,000~24,000罰鍰 ●當場禁止駕駛

- 無照駕駛小型車或機車
- 持機車駕照駕駛小型車
- 持偽造、變造或報銷的駕照駕駛
- 駕照已吊銷、註銷仍駕駛
- 駕照吊扣期間仍駕駛
- 持學習駕駛證，在駕訓場外駕駛，且無有關者在旁指導
- 持學習駕駛證，在未獲許可的道路或規定時間駕駛
- 無駕照，卻以誘導他人駕車為業

### 處罰

小型車、機車請注意  
不無照駕駛從你我做起!

5年內無照2次以上  
處24,000元罰鍰  
並當場禁止駕駛  
因無照肇事  
致人重傷或死亡  
得沒入該車

高層、重層吊銷或吊銷駕照  
限期仍駕駛  
除原罰鍰，再加罰12,000元罰鍰

小型車、機車請注意  
借車給無照者，車主也會受罰

初犯	5年內 違反2次	5年內 違反3次 以上
吊扣 汽車牌照 1個月	吊扣 汽車牌照 3個月	吊扣 汽車牌照 6個月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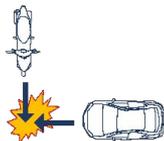
14歲至18歲的未成年者，若無照駕駛小型車或機車，或使用偽造、變造或贗造的駕照肇事，將通知其法定代理人或監護人

平平安安小叮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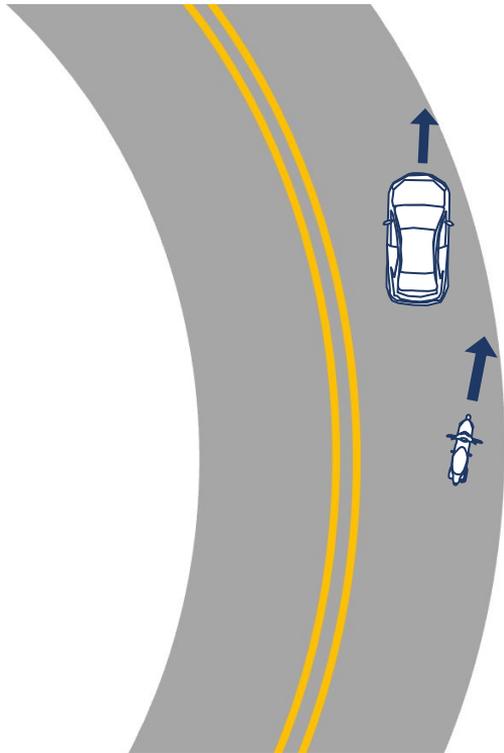
# 交通事故型態、成因、防治重點

## 事故 型態

路段自撞、路口側撞、路口交岔撞、追撞、同向擦撞為主要事故型態。



# 路段自撞



## 型態說明

汽(機)車自行造成之單一車輛事故, 包括: 路上翻車/摔倒、撞護欄(樁)、撞路樹、撞電桿、其他等等。

## 主要肇因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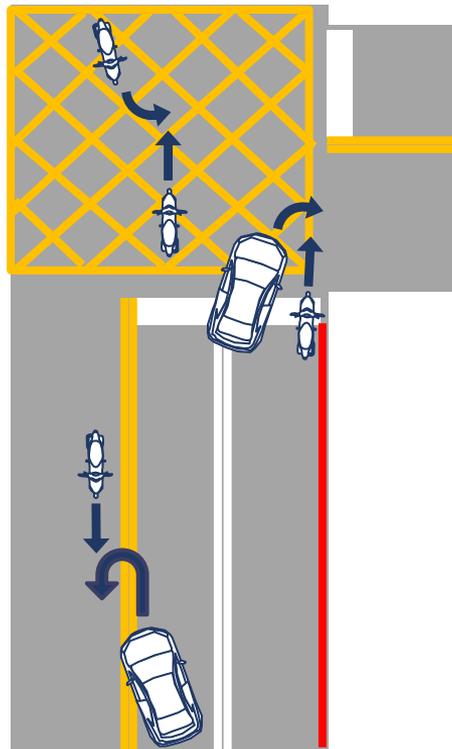
- 未注意車前狀態
- 恍神、緊張、心不在焉分心駕駛
- 超速或速度過快

## 防治重點

- 注意力集中
- 嚴禁疲勞駕駛



# 路口側撞



## 型態說明

車輛行駛於轉向過程中 (不含變換車道) 與其他直行車輛發生碰撞情況。

## 主要肇因

第一當事人(主要肇事者)

- 轉彎未依規定
- 違反號誌
- 超速或速度過快
- 轉彎車應讓直行車
- 動線分隔(禁左、兩段左轉、左轉專用時相)

非第一當事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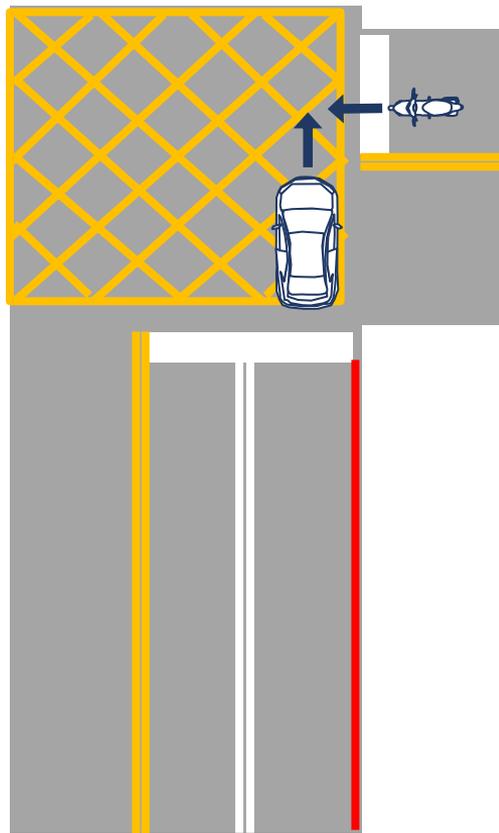
- 未依規定讓車
- 轉彎未依規定

## 防治重點



圖片來源：關傳媒。

# 路口交岔撞



## 型態說明

發生於路口內、兩不同方向車輛（對向除外）直線通過路口時之撞擊情況。

## 主要肇因

第一當事人(主要肇事者)

- 未依規定讓車
- 超速或速度過快

非第一當事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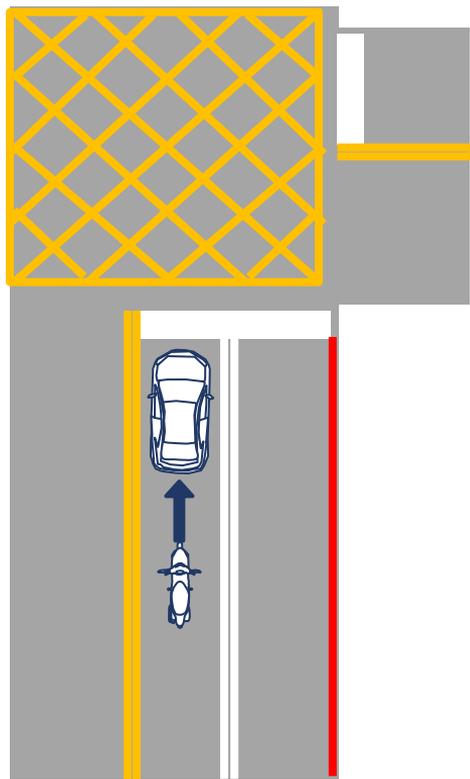
- 未依規定讓車
- 違反號誌
- 路口優先權觀念
- 嚴禁闖紅燈
- 防禦駕駛觀念

## 防治重點



圖片來源: NOWnews。

# 路口或路段追撞



## 型態說明

同方向行駛中車輛，後車與前車發生碰撞。

## 主要肇因

第一當事人(主要肇事者)

- 未保持行車安全距離
- 超速或速度過快

## 防治重點

- 注意力集中、疲勞駕駛
- 煞停距離與危險感知
- 超速防治



圖片來源:1.中華新聞雲;  
2.聯合新聞網。

# 同向擦撞

## 型態說明

幾近平行之兩股車流中 (同向行駛), 車體側面部位及車頭與車體側面、車尾與車體側面相撞(含變換車道)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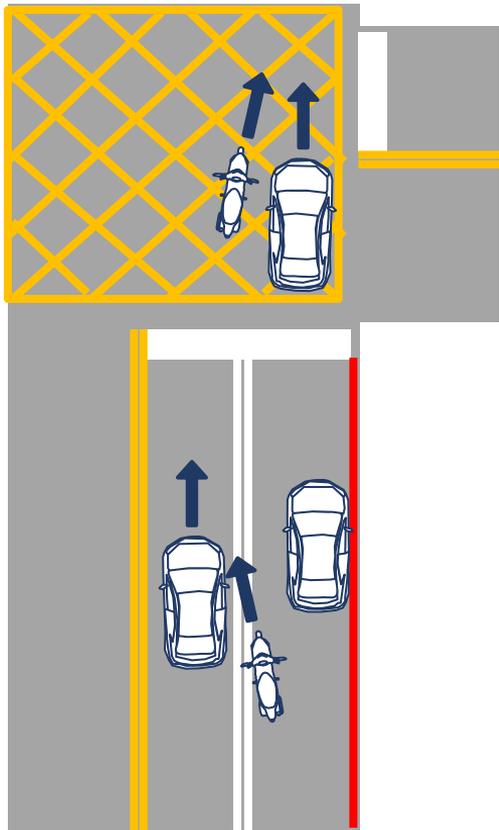
## 主要肇因

第一當事人(主要肇事者)

- 未保持行車安全間隔
- 變換車道或方向不當
- 超速或速度過快

## 防治重點

- 注意周遭車輛位置與距離
- 教導變換車道與超車注意事項



圖片來源:1.警政時報;  
2.中時新聞網。

03

# 交通安全-行人篇

---

# 穿著服裝與配備

## 白天

穿著鮮豔的衣服

## 夜間或能見度差

使用燈光及配戴反光裝備(例如:反光手環/背心)

## 安全路線

較少車流、良好照明、實體分隔、行車管制號誌、行人專用號誌及穿越道線的道路



# 基礎行走技巧

行走於道路



人行道及騎樓行走

避免並肩行走



靠路邊並面向來車行走

注意左後方來車



行人穿越道、人行天橋或人行地下道



未劃設行人穿越設施且非禁止穿越之路

穿越道路

# 防禦性行走(1/3)

## 行人在街道中闖出



圖片來源: google地圖

- 利用人行道過馬路。
- **街區中間穿越**，請在道路旁等待來自兩個方向的交通清空，並確認駕駛者有看到行人。
- 在遠離交通的地區進行運動。

## 行人專用號誌為紅燈時，仍在道路上

- 應盡快且安全地完成過馬路。
- 如果有**行人安全島**，則在那裡等待下一個綠色行人號誌。



圖片來源: 民視新聞網。

# 防禦性行走(2/3)

## 行人在道路上行走或慢跑



圖片來源：東森新聞

- 與**車流反方向**行走或跑步。
- 使用**人行道**；如果沒有人行道，請留在**路肩**上並盡可能遠離交通。
- 白天穿著鮮明對比的顏色，夜間使用反光衣物和燈光。

## 行人與倒車車輛

- 對正在停車、怠速或倒出停車位的駕駛員**保持警惕**。
- 使自己的**存在**讓駕駛員知道。
- 行人應與車輛保持一段**距離**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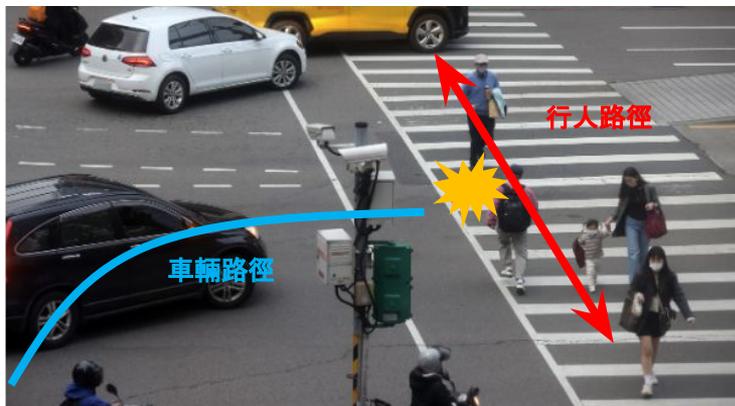


圖片來源：google地圖。

# 防禦性行走(3/3)

## 車輛在交叉口轉彎

- 對於轉彎的車輛和那些可能不在紅燈或停止標誌處停下的車輛**保持警惕**。
- 在過馬路前與駕駛員**交流**(例如:眼神接觸、手勢)。



圖片來源: 1. 聯合報; 2. 自由時報。

04

# 交通安全 - 自行車篇

---

# 自行車事故案例



# 自行車分類



## 腳踏自行車

- 動力：人力。
- 時速上限：無。



## 電動輔助自行車

- 動力：人力為主、電力為輔。
- 時速上限：每小時25公里。



## 微型電動二輪車

- 動力：人力為主、電力為輔。
- 時速上限：每小時25公里。

微型電動二輪車 規定比一比

規範	輕型 電動機車	微型 電動二輪車	電動 輔助自行車
車牌樣式	AA-9901	AA0001	有腳踏車 有腳踏車
領掛牌	✓	✓	✗
合法年齡	滿18	滿14	雙載須滿18歲
持有駕照	✓	✗	✗
動力	電動	電動	人力為主 電力為輔
行駛速限	依道路速限	≤25km/h	≤25km/h
戴安全帽	✓	✓	建議配戴
雙乘載人	✓	✗	限1-6歲
投保強制險	✓	✓	✗

教育部 112.9月製

要滿14歲  
要戴合格安全帽  
要領牌及掛牌  
要投保強制險

微型電動二輪車

上路就4要5不

不可 雙載  
不可 改裝  
不可 使用手機

不可 超速 (>25km/h)  
不可 酒駕及拒檢

教育部 112.9月製

圖片來源：教育部(2023年9月)。

# 交通規則與注意事項(1/3)

自行車為「慢車」，在道路上與汽機車皆屬於「車輛駕駛人」。

## 服裝配備

- **安全帽**：確實配戴貼有商品檢驗標識的安全帽。



- **合宜衣著**：避免過長、過度寬鬆的褲子與裙子，鮮豔、反光服裝，以及手套、護膝等配備。

圖片來源：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。

## 載客規定

- 騎士需年滿18歲(微型電動二輪車不可載人)
- 自行車車身與兒童座椅須有合格標章
- 僅能附載1名幼童



圖片來源：林月琴等人(2022年5月),「交通安全教育指引手冊」,交通部、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。

# 交通規則與注意事項(2/3)

## 通行空間

### 行人與自行車共道

劃設「人車共道」標示，仍以行人為優先。

- 需減速或下車牽引。



### 自行車專用道

設置「自行車專用道」標幟與標線提供辨識，應優先騎乘於專用道。



# 交通規則與注意事項(3/3)

## 通行空間

### 慢車道

道路右側，白實線與快車道區隔，提供機慢車騎乘之區域。



### 最外側車道並靠右側

若無前面所提到之車道，則應騎乘於最外側車道的右側路邊。



### 微型電動二輪車 駕駛注意事項

- ◆ 微型電動二輪車應歸類「機車」
- ◆ 應適用交通部公路局審驗合格之車輛
- ◆ 應行駛於慢車道靠右，無慢車道時，則靠外側車道右邊行駛
- ◆ 在設有交通島劃分行車方向或快慢車道之道路行駛，不得左轉
- ◆ 不得駛入人行道、快車道，或擅自穿越快車道
- ◆ 除起步行駛、停車外，不得駛出路面邊線
- ◆ 應遵守道路交通標誌、標線、號誌
- ◆ 應依規定使用方向燈

資料來源：交通部公路局審驗合格車輛(24.125.12104)



更多詳細規則

教育部 112.9月製

# 防禦性駕駛(1/2)

## 預作煞車準備

- 隨時注意路況，將手指輕扣於煞車上，預先做好煞車準備。

食指、中指  
輕扣煞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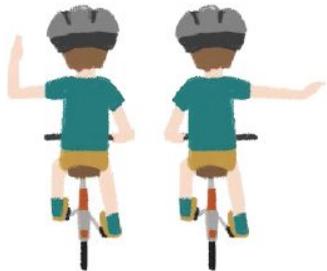


## 騎乘於交岔路口

經過路口時，並依照號誌指示、觀察四周車輛動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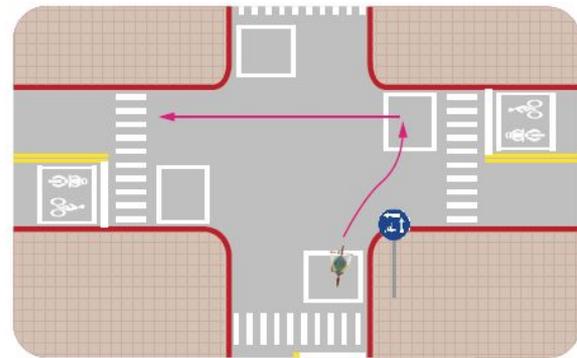
### 路口右轉

- 減速並表達轉向意圖，再右轉。



### 路口左轉

- 減速並「提前30公尺」表達轉向意圖，再左轉。
- 兩段式左轉標誌路口：採取兩段式左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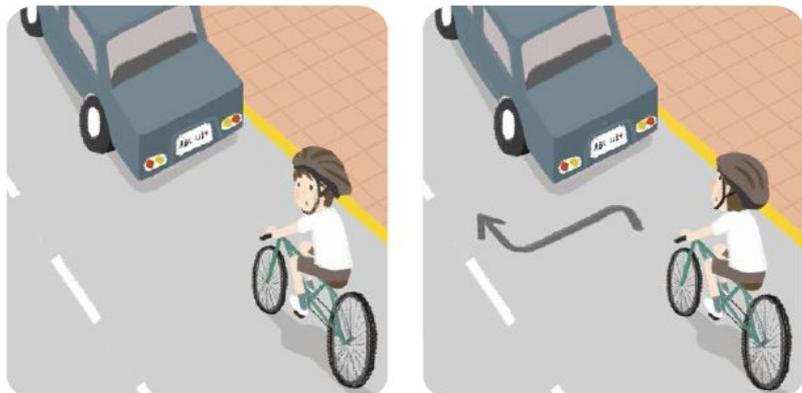


# 防禦性駕駛(2/2)

## 騎乘於路段

### 變換車道或行駛路線

- **減速**、確認對向與後方無來車或保持**足夠距離**，再行變換車道。



圖片來源:林月琴等人(2022年5月),「交通安全教育指引手冊」,交通部、財團法人靖娟兒童安全文教基金會。

### 突發狀況的影響

- **靠右騎乘**易受路邊狀況影響。
- 應隨時注意周邊路況(例如:路邊車輛開啟車門、人或動物衝出)



圖片來源:翻攝「八卦村-行車紀錄器影片上傳中心」Fb。

05

**交通安全 -  
普通重型機車篇**

---

# 機車事故案例



# 安全帽種類與選購

**安全帽使用年限為「出廠後 5年內」或「使用後 2年內」**

## 安全帽種類

超過125c.c之非競賽用機車，應選用露臉式、全罩式。



半罩式：差



半露臉式：普通



露臉式：普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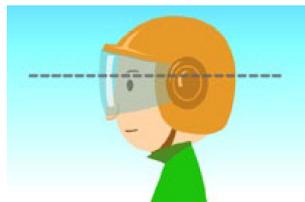


全罩式：優

## 選購注意事項



安全帽貼紙標示圖



應符合頭型大小



國內CNS及國際上常見安全  
帽認證標章圖



不得塗裝彩繪破壞帽體

# 安全帽配戴方式

## Step 1

戴用安全帽前，需確實檢測安全帽**外觀**是否平滑沒有裂痕，戴具等**各部組件**是否正常。



## Step 2

戴上之後要確實將頤帶通過下顎之下方**繫緊**，頤帶應在**舒適狀態**下盡量**緊貼**下顎下方。



## Step 3

若遭遇撞擊，即使外觀無差異也需**立即更換**。

## Step 4

可選購附有**護目鏡**之安全帽，但若標示為「**限白天使用**」的護目鏡，於光線不足的地方儘量不要使用。

# 衣著服裝

## 騎士手套



- 最長的手指頭伸直，完全套到指縫底端。
- 煞車拉桿的動作，指尖不受到束縛。
- 手掌能確實被包覆

## 鞋子



- 一般機車：適當、防滑且不易鬆脫的平底包鞋類
- 打檔式機車：有鞋跟的騎士鞋

## 衣服



- 避免衣角、裙擺裸露在車外
- 色彩鮮明交錯或對比色強烈的服裝

## 雨天服



- 色彩鮮明的兩件式合身的雨衣
- 雨鞋、雨鞋套或搭配反光配件

# 機車配件加裝與設備變更

## 手機



### 架

- 無明確規範，尚屬灰色地帶
- 若是讓手機有固定地方安置，較不會因拿手機而產生危險。
- 駕駛中使用手機，會導致發生死亡事故的風險增加66%。

## 機車防風把手



### 套

- 易勾到旁邊車輛
- 安裝錯誤卡死油門
- 無法立刻把手伸出來

## 行車紀錄

### 器



- 是否貼有「商品檢驗標識」
- 介面裝置與本體緊密接合且無鬆脫現象情事發生

## 排氣

### 管



- 113年底緩衝期間內，環保單位協助民眾免費檢測「非原廠(改裝)排氣管」原地噪音。
- 114年開始，違規將有罰鍰。



# 機車配件加裝與設備變更

## 燈光改裝

- 須機車車廠出具**改裝證明**文件，並於**監理機關**變更登記。
- **高亮度白光**易造成瞬間眩光
- **亮度不足**，其他駕駛人不易辨識。



## 車牌

- **固定**懸掛於指定位置，不可隨意變動角度與遮蔽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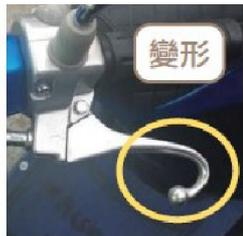


# 車輛檢查

應於機車行駛前先行調整



煞車拉桿外觀正常無變形、作動過程無卡滯且檢查煞車功能是否正常



後照鏡

燈光

煞車

輪胎

裝載物品

確認頭燈、方向燈、煞車燈及牌照燈作動正常

胎紋明顯、胎壓足夠、外觀無損毀



車子不是百寶袋  
 載人、載貨有限制

載貨



# 防禦性駕駛(1/3)

行經紅綠燈號誌或無號誌路口

經過路口時，皆需減速與預做煞車準備。



- 確認無人闖紅燈、緩慢啟動通過



- 黃燈時，減速、預備停車



- 紅燈時，注意後車動態



- 無號誌，暫停或減速後通過

注意車輛周遭狀況

應隨時與周遭車輛保持距離，並觀察其速度與方向變化



**同向**

- 是否減速或右轉意圖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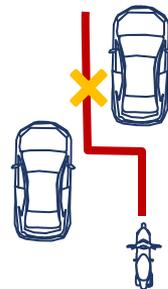
**對向**

對向車左轉時應提高警覺



**右轉車輛**

勿任意由其右方超越或右轉



勿隨意穿梭於車陣中

# 防禦性駕駛(2/3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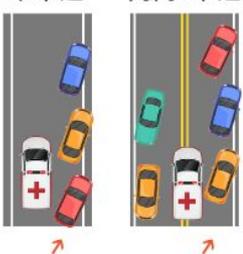
注意前車狀況

注意行人、動物、路面狀況與特殊車種

## 路段中與救護車同向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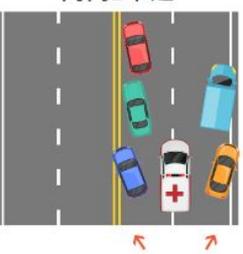


單車道 同向1車道



靠向右側道路

同向2車道



向車道左右兩側避讓

同向3車道以上



向兩側避讓

## 交岔路口遇到救護車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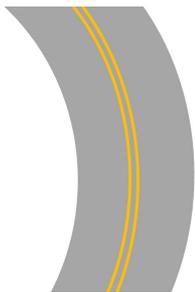


已進入路口的車輛向右側靠



# 防禦性駕駛(3/3)

## 道路環境



### 彎道

不跨越道路中心線、入彎前降速



### 特殊天氣

保持視覺清晰、開大燈、加大車間距、勿急加減速



### 車道縮減或狹窄

遵循車道縮減指示，提早做好減速準備。



### 交通寧靜區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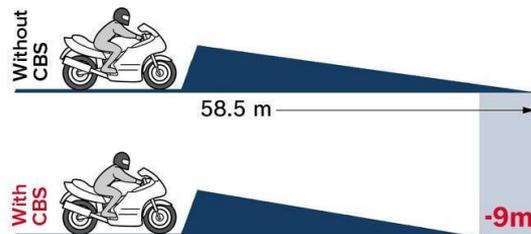
遵守速限、注意是否有小孩衝出

# 安全裝備(1/2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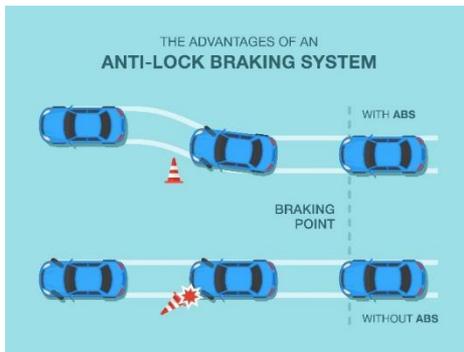
## CBS 連動式煞車

機車作動左或右任一邊煞車時，該系統就會連動前後兩輪一起進行煞車，降低單輪煞車造成打滑或翻車。

Average driver, starting speed 100 kph



## THE ADVANTAGES OF AN ANTI-LOCK BRAKING SYSTEM



## ABS 防鎖死煞車系統

煞車輔助系統，將即將鎖死的輪胎釋放其壓力來避免輪胎瞬間鎖死，以維持車輛穩定性。

# 安全裝備(2/2)

## 晝行燈

提升日間行駛在路上的能見度

## TCS 動力循跡系統

動力控制技術，於濕滑、沙質等低摩擦力路面加速起步時發揮作用。

## TPMS 胎壓偵測輔助系統

實時監測輪胎的壓力變化，並透過車載顯示器呈現即時胎壓狀態。



06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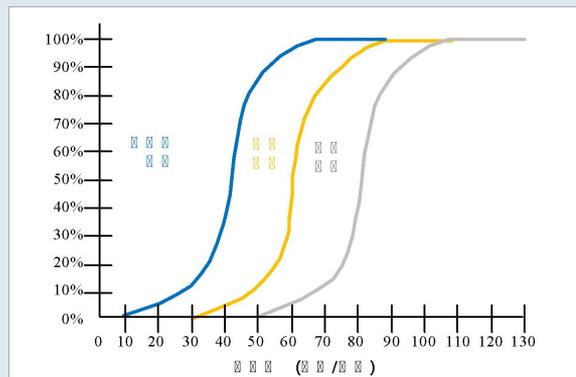
# 交通安全 - 汽車篇

---

# 行車速度與行車安全

## 車速

- **車速越快**發生碰撞時，駕駛人與乘客的**死亡率越高**。



## 安全距離

- 車輛停止距離 = 反應距離 + 煞車距離
- 應隨時注意車速與安全距離

☒ ☒ ☒

1☒

2☒



# 車輛檢查

一輪

輪胎

- 引擎冷卻水
- 電瓶水
- 雨刷水

三水

五油

- 頭燈
- 儀表板燈
- 方向燈
- 霧燈
- 煞車燈
- 倒車燈

六燈

- 動力方向盤油
- 引擎機油
- 變速箱油
- 煞車油
- 汽油



# 防禦性駕駛(1/3)

行經紅綠燈號誌或無號誌路口



- 右腳移至煞車踏板上預作停車準備，並確認左右狀況後緩慢加速再通過。



- 黃燈時，預備停車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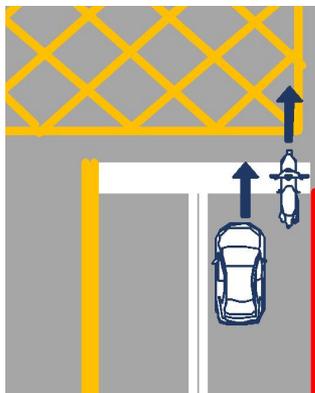
- 提早放鬆油門並適當減速，與前車保持約半個車身以上的距離。



- 無號誌，減速到可安全停車的速度，並採取預作停車的動作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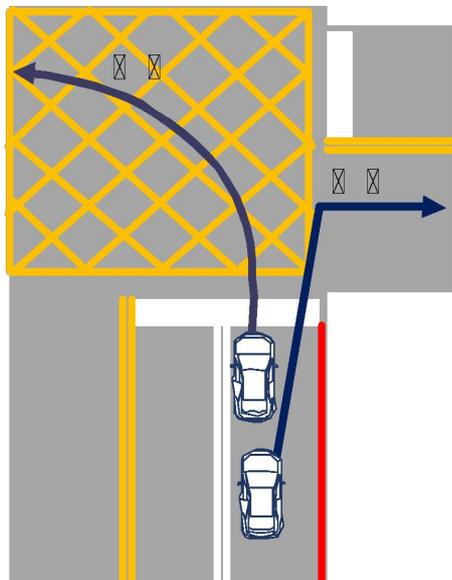
# 防禦性駕駛(2/3)

## 與機車並排、停車起步



- 等機車先起步後，車輛再起步，後續若要超越，需考量兩者間距橫向距離是否足夠。

## 左轉、右轉動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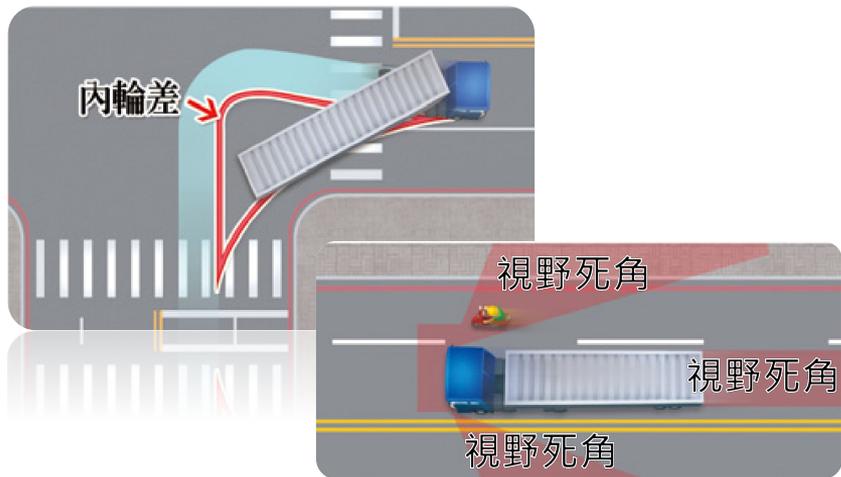


- 左轉時，轉彎弧度可大一些，勿提早左轉，並小心A柱盲點。
- 右轉時，盡量漸漸地縮小右側空間，使機車無法從縫隙進入。

# 防禦性駕駛(3/3)

## 路口附近有大型車

「**迴避危險**」為主，看到大型車都要遠離。



## 道路環境

### 彎道

盡量靠車道**右側行駛**、常時開啟**大燈**或使用**晝行燈**

### 超車路段

前車突然**慢下來**或**停在車道**上，即應考量車輛前方有其他狀況，**不要任意超車**。



# 汽車主動安全系統

「主動安全」科技泛指在車輛意外發生之前，可以幫助駕駛人避免事故發生的車輛安全科技。

## 輔助及警



- 前方防撞警示系統 (FCW)
- 車道偏移警示 (LDW)
-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(LKA)
- 主動巡航系統 (ACC)
- 車道維持輔助系統(LKA)
- 盲點偵測系統 (BSD)
- 胎壓監測警示系統 (TPMS)
- 前方預防追撞系統 (PCS)
- 後方來車預警防撞系統 (RCW)

## 預防失



- 防鎖死煞車系統 (ABS)
- 煞車輔助系統 (BAS)
- 循跡控制系統 (TCS)
- 動態穩定系統 (ESC)
- 電子煞車力分配系統(EBD)

,

**敬請 指**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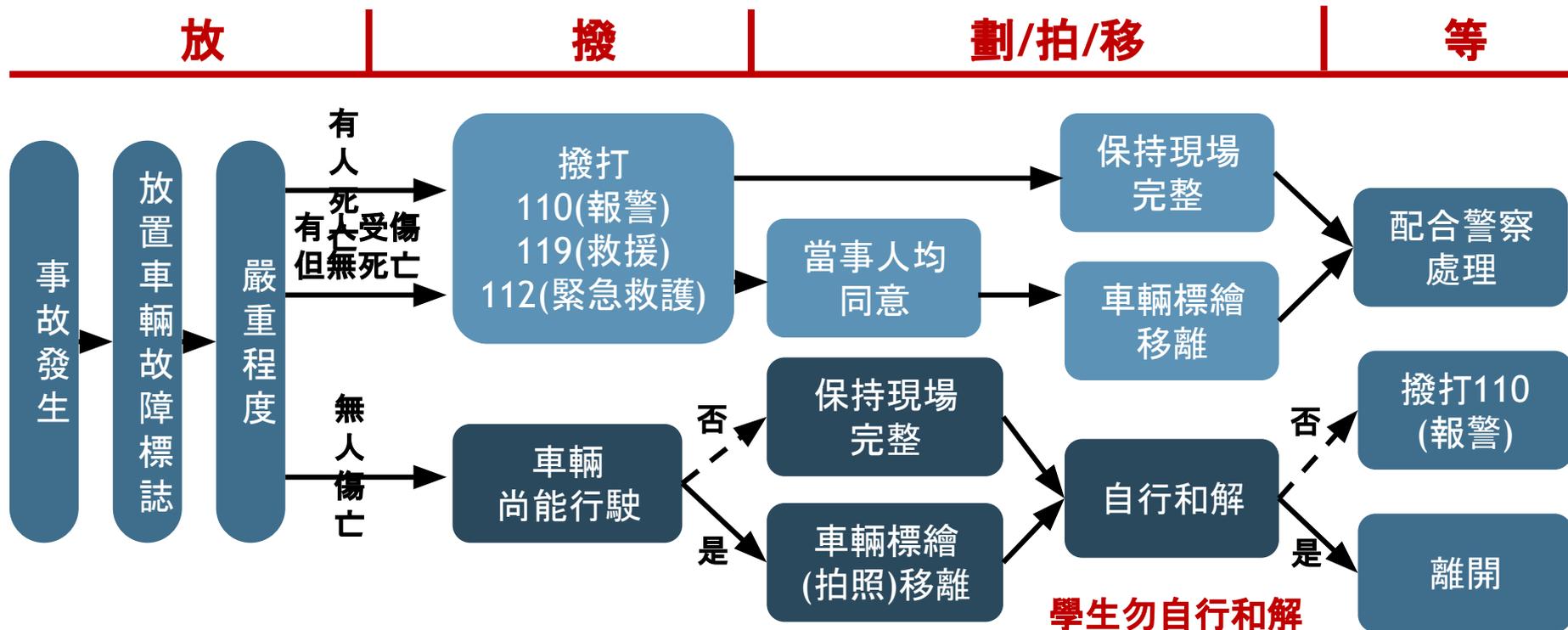
---

**教。**

# 附件 1

## 補充教材 - 交通事故處理

# 事故處理



# 汽機車保險

理賠對象	我方			對方			第三人
	駕駛	乘客	車輛	駕駛	乘客	車輛	路人
保險種類							
強制責任險		●		●	●		●
第三人責任險				●	●	●	●
超額責任險		●		●	●	●	●
乘客體傷責任險		●					
駕駛人傷害險	●						
汽機車竊盜險			●				
汽機車車體險			●				

- 法律**強制**汽機車所有人或駕駛人應投保**強制責任保險**。
- 建議投保**第三人責任險**，保險公司會出面協助處理事故理賠。

# 附件2

## 補充教材 - 校內道路改善

---

# 校內道路改善參考法規(1/3)

法規名稱	條例	分類	主要內容
道路交通 標誌標線 號誌設置 規則	第25條	彎道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連續彎路標誌, 用以促使車輛駕駛人減速慢行, 設於路線具有反向曲線或連續轉彎。</li><li>連續急彎路段, 至少每隔二公里應設置一面標示。</li></ul>
	第134條	彎道	安全方向導引標誌於彎道路段時, 不得少於三面。雙向設置時, 路面應劃設分向限制線或增設反光路面標記。
	第162條	彎道	反光導標及危險標記, 用以標示道路上之彎道、危險路段、路寬變化路段及路上有障礙物體, 以促進夜間行車安全。
	第22/26條	坡道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險坡標誌應於道路縱坡在百分之七以上之路段設置。</li></ul>
	第30條	交岔路口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岔路標誌, 用以促使車輛駕駛人減速慢行, 注意橫向來車相交。設於交岔路口將近之處。</li></ul>

# 校內道路改善參考法規(2/3)

法規名稱	條例	分類	主要內容
道路交通 標誌標線 號誌設置 規則	第226條	學校出入口	視需求設置行車管制號誌，其每日運作時間應予適當之管制。
	第37條	路面	路面顛簸標誌，設於路面顛簸路段或特設跳動路面地段將近之處。
	第38/39條	路面	路面高突(低窪)標誌，設於路面突高聳(低窪)路段將近之處。
交通工程 規範	5.4	號誌	特種閃光號誌，在特殊路況之路段得視需要設置或採用其他型式之特種閃光號誌。
	8.2.1	護欄	社區、行人與慢車應予防護之地點，應考慮設護欄。
	8.3.1	護欄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<li>設置間隔不宜小於60公尺。</li><li>護欄面至路面邊線至少有0.25公尺以上之距離。</li></ul>

# 校內道路改善參考法規(3/3)

法規名稱	條例	分類	主要內容
市區道路及 附屬工程設 計規範	12.5	減速 設施	交通寧靜區設施依機能可歸類為流量管制設施及速率管制設施。
	19.1.1	照明	危險或易肇事路段應設置照明。

# 附件3

## 補充教材 - 小考題目與解 答

# 您知道嗎？

- **Quiz#1: 走路要靠哪一邊走？**

- 在未設置人行道之道路，行人應靠邊行走。
- 行人「背對」來車與「面對」來車都有不同的風險：
  - 在兩側都能行走的路段上，行人背對來車行走，無法看到後方來車的動向，一旦有狀況無法提早反應。
  - 在兩側都能行走的路段但有小巷道時，行人通過巷口時，可能因視線遮蔽而沒注意到巷口駛出的車輛，因此通過巷口前，應先探頭查看巷道有無來車，確認安全時再走。
  - 當路段上有障礙物或停靠車輛時，行人無論面對來車或背對來車)都須探頭(或擺頭)注意有無來車，確認安全再繞過。

# 您知道嗎？

- Quiz#2: 您會騎「二輪車」嗎？

- (腳踏)自行車

- 自行車是「車」，不可逆向行駛。
- 在劃有快、慢車道分隔線之道路，自行車應行駛慢車道。  
在沒有劃分慢車道之道路，則盡量靠道路右側行駛。
- 路段上有障礙物或停靠車輛時，比手勢示意後方用路人我的行向，並轉頭看後方有無來車，確認安全後再繞過障礙物或停靠車輛。
- 自行車上配備車頭燈、車尾燈或反光條等可提高車體明視度。

# 您知道嗎？

- Quiz#2: 您會騎「二輪車」嗎？
  - 電動輔助(電輔)自行車
    - 駕駛人滿18歲, 可附載20公斤以內。
    - 腳踏自行車與電輔自行車不可雙載, 但可以有條件的附載一名幼童。
  - 微型電動二輪車(昔稱「電動自行車」、2022.11.30.正式納管
    - 需完成掛牌、投保強制險才可以上路騎乘。
    - 必須符合年滿14歲、不得擅自改裝、不得載人、時速上限25公里等相關規定。

## 秒懂電動車差異

電動輔助自行車	微型電動二輪車
有腳踏板 以人力為主電力為輔的車款	無腳踏板, 不用腳踩就能直接騎乘 以電力直接輸出的車款
	
不需要	寬假
不需要	需要
不需要	需要
為了安全, 建議戴上	需要

資料來源: <https://www.giant-bicycles.com/tw/page-21637>

# 您知道嗎？

- **Quiz#3: 如何穿越非號誌化路口？**
  - 《道路交通安全規則》第102條第1項第2款
    - 少線道車應暫停讓多線道車先行
    - 車道數相同時，轉彎車應暫停讓直行車先行
    - 同為直行車或轉彎車者，左方車應暫停讓右方車先行
    - 停、讓標誌
    - 閃黃燈要減速(讓)、閃紅燈要停車(停)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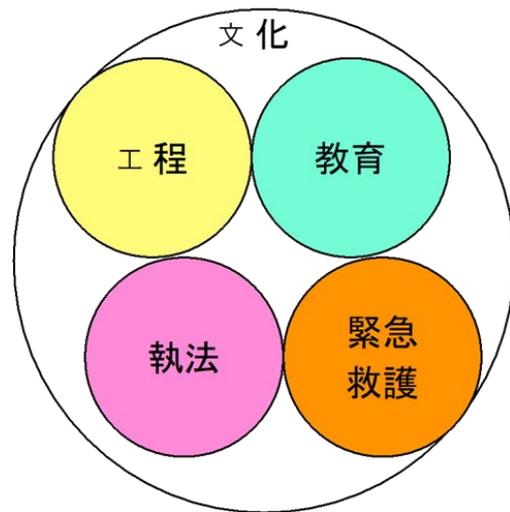
# 附件4

## 補充教材 - 其他

---

# 交通安全診斷與改善—MOTIVE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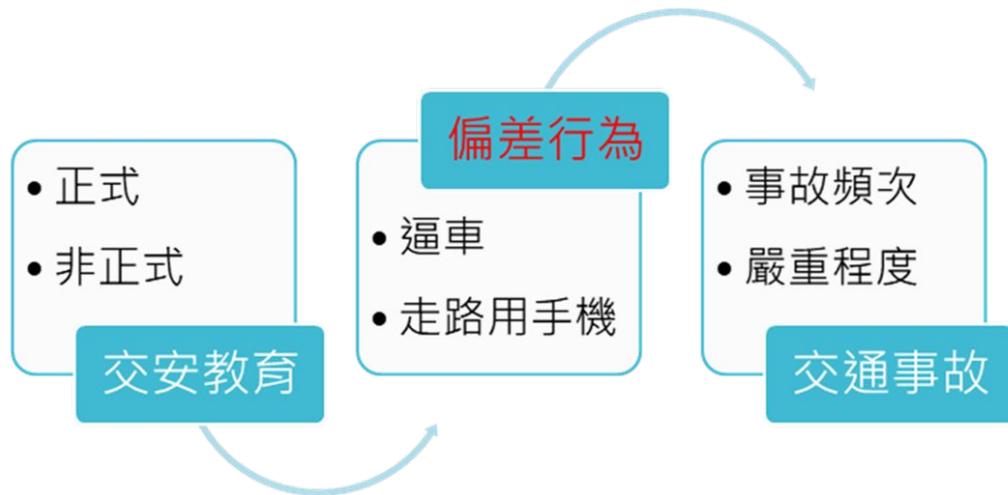
- **M**otivation
- **O**bject identification
- **T**arget(s) setting
- **I**dentifying problem(s)
- **V**erifying measure(s)
- **4ES** (Engineering, Enforcement, Education, Emergency)



# 交通安全教育的內涵

- 交通安全教育包含各項**正式與非正式的教育措施**，主要的目標在於培養民眾具備**正確的交通安全相關知識、內涵、技能、態度**，以期能**安全地參與各種交通環境中** ( Institute for Road Safety Research, SWOV)。
- 如何評估交通安全教育的成效 (SWOV) :
  - 改變若干交通行為與提升交通安全有顯著的因果關係；
  - 針對特定交通行為偏差的族群進行探討、而該族群有機會改變其不當的交通行為；
  - 考量什麼原因造成偏差的交通行為；
  - 提供當事人從自身的經驗中學習改進的機會。

# 交通安全教育與道安績效之關聯



資料來源:胡守任(2022年9月), 我國交通安全教育的評量與精進。